

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之查核

基金來源原列 198 億 5,080 萬 925 元，基金用途原列 33 億 4,471 萬 8,183 元，來源及用途互抵，獲本期賸餘 165 億 608 萬 2,742 元，加計期初基金餘額原列 308 億 3,799 萬 7,589 元，計有期末基金餘額 473 億 4,408 萬 331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14 億 9,149 萬 6,592 元，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1 億 2,408 萬 3,287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原列 16 億 1,557 萬 9,879 元，均予照列。

參、資產、負債及基金餘額之查核

資產原列 486 億 1,981 萬 4,353 元，負債原列 12 億 7,573 萬 4,022 元，基金餘額原列 473 億 4,408 萬 331 元，均予照列。